

证券代码：300152

证券简称：新动力

公告编号：2025-011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其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

经核算，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如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是否在公司关
----	----	----	----	------	--------	--------

					税前报酬总额	关联方获取报酬
程芳芳	董事长（代行 董事会秘书职 责）	女	41	现任	84.39	否
谢思敏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10.1	否
宋岩涛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0.1	否
郭接见	董事	男	57	现任	10.1	否
张玉国	董事	男	55	现任	10.1	否
陈卫东	董事	男	58	现任	10.1	否
姜朋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0.1	否
刘垒	监事	男	44	现任	10.1	否
毛闯	监事会主席	男	41	现任	30.44	否
陈上级	监事	男	33	现任	11.26	否
齐龙龙	总经理、财务 总监	男	30	现任	72.09	否
王子龙	副总经理、财 务总监	男	60	离任	52.15	否
宗冉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66.01	否
武景海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63.05	否
胡建江	副总经理	男	54	离任	3.02	否
王成龙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4.67	否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考核要求，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

二、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按照风险、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订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适用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适用期限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

3、薪酬/津贴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管理

职务的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年/人。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0 万/年/人。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股东代表监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年/人。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对标行业、匹配市场的基本原则确定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实际任职岗位薪酬标准执行，并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

4、其他事项：（1）公司董事或监事因换届、改选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2）除特别说明外，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雄安新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